

浙江省辐射防护协会文件

浙辐防协〔2023〕12号

关于举办2023年度“浙江省辐射防护及放射性 环境污染治理工程总承包服务”技术人员 继续教育培训班的通知

各相关会员单位：

为提高我省辐射防护及放射性环境污染治理工程总承包企业竞争力，规范辐射污染防治工程项目市场，逐步提高相关技术人员素质，我会定于10月18日-20日在杭州举办一期“浙江省辐射防护及放射性环境污染治理工程总承包服务”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申请《浙江省辐射防护及放射性环境污染治理工程总承包服务能力评价证书》单位技术人员均可自愿报名参加。

二、培训内容

核技术利用监管现状，辐射安全监管原则，辐射安全与

防护相关法规及标准解读，辐射防护及放射性环境污染治理工程总承包服务质量控制要求和新技术的利用。

三、考核与发证

培训人员考核合格后，由我会统一颁发“浙江省辐射防护及放射性环境污染治理工程总承包服务”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合格证书，证书统一印制编号。

四、培训时间、地点

本次培训采用集中授课形式，时间为10月18日-20日。

培训地点：杭州东新瑞莱克斯大酒店

五、培训报名及费用

1、培训单位联系人通过扫码报名或提交PDF报名表至协会邮箱 2102701967@qq.com（见附件）。



2、培训费 2000 元/人（含授课、教材、资料、考核发证等费用）。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培训费通过银行提前汇款，用途注明“培训款+人数”。

户 名：浙江省辐射防护协会

开户银行：浦发银行杭州建国支行

银行账号：95190155260000886

注：开票资料发至邮箱 2102701967@qq.com(发票为“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内容“培训费”)，如有疑问请联系我会财务（徐跃娟 0571-28869168）。

3、报到时请交身份证复印件及近期一张 1 寸免冠照片（照片背面注明姓名）；培训人员经考核合格，颁发培训合格证书，证书统一印制编号。

4、联系人：夏林芝 0571-87356614 18357171115

浙江省辐射防护协会

2023 年 9 月 14 日

